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7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重大事项进展暨签署无偿划
转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11月29日，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筑股份”）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筹划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87）。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发展（控股）”）拟将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66,113,770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比例为8.60%）和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发展轨交投资”）100%股权无偿划转至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或其指定主体（以下简称“蜀道集团”），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由四川发展（控股）变更为蜀道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四川省国资委。

2025年3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重大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四川省国资委出具了《关于同意〈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和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轨道交通资产整合实施方案〉的批复》（以下简称“《整合实施方案》”），原则同

意《整合实施方案》，要求各方加快组织实施。

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进展情况

按照《整合实施方案》的部署，2025年3月20日，四川发展（控股）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别签署《无偿划转协议书》（新筑股份）及《无偿划转协议书》（四川发展轨交投资），自划转双方按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规定就本次无偿划转取得必要审批之日起生效。该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划转双方

划出方为甲方（指：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划入方为乙方（指：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二）划转标的

本次无偿划转标的为甲方持有的新筑股份 66,113,770 股股份（持股比例 8.60%）、四川发展轨交投资 100%股权（四川发展轨交投资持有新筑股份 122,333,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 15.90%）。

（三）划转基准日

2023年12月31日。

（四）员工安置

本次无偿划转不涉及新筑股份及四川发展轨交投资职工安置，所有员工劳动关系继续保留在原公司，社会保险缴纳渠道保持不变。

（五）过渡期

划转基准日至划转完成日期间，新筑股份产生的损益由股权划转

后各股东依各自在新筑股份所持股权比例共同承担或享有，四川发展轨交投资产生的损益由乙方承担或享有。

（六）划转标的的交割

1、双方同意协议签署后，双方应尽快将协议项下无偿划转事宜提交有权审批部门审批。如以上审批工作出现障碍，各方应采取合作行动，共同寻求解决问题的途径。

2、在协议项下无偿划转事宜取得全部有权审批部门审批后，双方应尽快完成股权划转。本次无偿划转所涉新筑股份股权划转完成日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过户登记日，所涉四川发展轨交投资股权划转完成日为工商变更登记日。

（七）公司治理

1、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各方将依持股情况依法享有作为上市公司股东的各项权利，积极参与新筑股份公司治理，原甲方享有的董事、监事提名及高级管理人员推荐权利由乙方享有。

2、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甲方向四川发展轨交投资及下属子公司委派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选变更为由乙方相应委派。

（八）生效与解除

1、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的公章之日起成立，《无偿划转协议书》（新筑股份）自双方按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规定就本次无偿划转取得必要审批之日起生效；《无偿划转协议书》

（四川发展轨交投资）自《无偿划转协议书》（新筑股份）生效之日起生效。

2、除各方协商一致解除协议外，任何一方不得单方解除协议。

二、风险提示

本次无偿划转尚需根据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等规定履行其他必要的审批程序，涉及的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应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编制并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等资料。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无偿划转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一）四川发展（控股）出具的《关于重大事项进展的告知函》；

（二）《无偿划转协议书》（新筑股份）及《无偿划转协议书》（四川发展轨交投资）。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0日